

說明

[表格下載連結](#)

1. 填寫申請時學期及個人資料。

2. 填寫指導教授資料(教職員證號由系辦填寫), 本系專任教師皆勾選「符合學位授予法規定」。

3. 送指導教授簽章。

4. 送系辦公室, 由系辦公室統一送系主任簽章後送註冊組辦理。

1

G-13 國立中興大學 _____ 學年度第 _____ 學期

- 博士班
 碩士班
 碩專班
 產專班

研究生指導教授名單 **通知書及同意書**

一、研究生基本資料：系所： _____

組別： _____

姓名	學號	聯絡電話

二、指導教授名單

註：有關本校研究生商請指導教授相關規定，請參照本校「碩(博)士班章程」、「碩(博)士學位考試細則」。

姓名	教職員證號 (校外人士免填)	服務單位	級職	最高學歷	電話	是否符合學位授予法規定	備註
	由系辦填寫	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學位授予法規定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學位授予法，系(所)務會議並已訂定提聘資格。(相關會議紀錄如附件)	主指導教授
		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學位授予法規定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學位授予法，系(所)務會議並已訂定提聘資格。(相關會議紀錄如附件)	共同指導教授

2

3

三、指導教授同意書

本人同意擔任該生之論文指導教授，有關後續互動事宜均依本校「論文指導教授與研究生互動準則」辦理。

指導教授簽章 _____
(含共同指導教授)

系主任(所長)簽章 _____

日期：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註冊組收登錄